

控制阶段	涉及专业
施工图	建筑

### 【设计要点】

第 1 款，在本指南【国标 5.1.1】基础上对室内空气污染物的浓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，具体可见本指南【国标 5.1.1】内容。设计时，应综合考虑绿色建筑的星级目标、项目定位、成本增量等因素，控制室内空气污染物浓度。

第 2 款，对颗粒污染物浓度限值进行了规定。不同建筑类型室内颗粒物控制的共性措施为：①增强建筑围护结构气密性能，降低室外颗粒物向室内的穿透。②对于厨房等颗粒物散发源空间设置可关闭的门。③对具有集中通风空调系统的建筑，应对通风系统及空气净化装置进行合理设计和选型，并使室内具有一定的正压。对于无集中通风空调的建筑，可采用空气净化器或户式新风系统控制室内颗粒物浓度。

通过建筑设计因素（门窗渗透风量、新风量、净化设备效率、室内源等）及室外颗粒物水平（建筑所在地近 1 年环境大气监测数据），对建筑内部颗粒物浓度进行估算，计算方法可参考现行行业标准《公共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控制设计标准》JGJ/T 461 中室内空气质量设计计算的相关规定。

### 【设计文件深度】

对于第 1 款的设计文件要求，按本指南【国标 5.1.1】条要求执行。

建筑内部颗粒物浓度评估报告：应根据标准要求，出具颗粒物浓度评估报告。

### 【审查要点】

- 1、第 1 款审查要点详见本指南国标【国标 5.1.1】条。对于第 2 款，重点审查颗粒物浓度评估报告是否符合规范要求。
- 2、氨、甲醛、苯、总挥发性有机物、氡等污染物浓度低于现行国家标准《室内空气质量标准》GB/T 18883 规定限值的 10%，得 3 分；低于 20%，得 6 分。
- 3、室内 PM2.5 年均浓度不高于 25ug/m<sup>3</sup>，且室内 PM10 年均浓度不高于 50ug/m<sup>3</sup>，得 6 分。

### 【审查文件】

本指南【国标 5.1.1】所要求的审查文件、建筑内部颗粒物浓度评估报告。